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oy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2年5月2日，本公司根據其於2010年1月20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2名人士(「承授人」)授出650,000份可認購最多合共65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份(「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該等購股權之行權價為每股1.96港元，即下列之最高者：(i)股份於授予日期(2012年5月2日)之收市價；(ii)股份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1.816港元；及(iii)股份之面值。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為1.96港元。購股權之有效日期由2012年5月2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

在行權條件的規限下，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須於2012年年報公佈日期後的首個交易日歸屬。購股權必須於歸屬後30個交易日內(包括歸屬日)行使。已歸屬的購股權將於30個交易日行權期後自動失效。

購股權之行權條件如下：

績效目標：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及利潤較上一財政年度增長35%或以上。

利潤界定為本公司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不包括(1)因授出購股權而產生的稅後僱員開支及(2)非經營性損益的影響。

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代表董事會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茂如先生

香港，2012年5月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黃茂如先生、鍾鵬翼先生、王福琴女士及王斌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燦林先生、浦炳榮先生及梁漢全先生。